

湛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17 年部门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湛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湛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17 年部 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湛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17 年部 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湛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湛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的主要职责是：

（1）贯彻执行国家和省有关住房和城乡建设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规章，研究拟订工程建设、住房与房地产、建筑业、勘察设计、行业咨询（中介）和建筑节能管理的有关规定、办法等文件以及相关的发展规划并指导实施。

（2）负责全市住房和房地产开发建设的管理，督导、规范城乡住房和房地产市场；指导、协调房地产开发利用；负责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审批、发证；负责全市房地产市场信息系统的建设和管理；负责全市住建行业的统计和信息、资料的收集管理工作。

（3）负责全市住房制度改革和住房基金、住房货币补贴管理工作，研究制订全市的住房制度改革、住房基金和住房货币补贴管理办法及相关措施；制订单位公房租金标准；指导县（市、区）住房制度改革工作。

（4）负责组织编制并监督实施全市燃气发展规划；监督管理市区燃气市场和燃气安全工作；指导县（市）燃气市场和燃气安全管理工作；指导县（市）城镇燃气、市政设施、市容环境管理工作；指导县（市）村镇建设和农村住房建设；指导县（市）农村生活垃圾、污水治理工作。

（5）组织市属大中型工程项目的初步设计审查；指导、监督中央、省委托市管和市属投资工程项目的建设管理及预结算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制定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经济评价方法、经济参数。

(6) 监管和规范城乡建筑市场。指导和监管建筑市场的准入；负责全市建筑业、工程监理、勘察设计、建筑行业咨询（中介）等企业资质管理；负责市管工程项目和重点工程项目《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核发工作；指导县（市、区）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其辖管的建设工程项目《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拟订勘察设计、施工、工程监理的规定并监督实施；监督管理市区房屋建设、市政公用、园林绿化工程招标投标活动；健全和规范有形建筑市场；指导县（市、区）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活动。

(7) 负责本局核发施工许可的建筑工程质量和安全、文明施工的监管；负责市区建筑垃圾和建筑散体物料管理；指导全市房屋安全鉴定工作；指导县（市、区）建筑工程质量和安全、文明施工管理；指导区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做好居民（村民）住房建筑工程质量和安全管理工作。

(8) 负责全市市属非经营性代建项目的建设管理工作。

(9) 负责国家强制性建设标准、规范、规程的贯彻执行；监督全市各类房屋建筑及其附属设施、城市市政设施等建设工程抗震设计规范的执行；指导推进建筑节能和行业科技教育发展工作；组织建设科技项目研究开发，指导建设科技成果转化推广；负责散装水泥、商品混凝土、商品预拌砂浆和新型墙体材料发展和推广应用的管理工作；负责本市建筑工程造价管理工作，指导县（市、区）建筑工程造价管理工作。

(10) 负责行业注册师执业资格报考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组织行业的职称改革及专业技术职称评审工作；指导监督行业从业人员继续教育、岗位培训工作。

(11) 指导全市房屋交易市场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商品房预售项目管理、商品房预售行为管理和商品房预售款监督管理；负

责房屋交易与产权管理；负责市区房屋面积管理；负责房屋交易与产权档案管理；负责房屋交易与产权管理信息平台和个人住房信息系统建设与管理等工作。

(12)负责组织编制和实施全市住房保障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监督执行；会同财政部门安排全市保障性住房建设资金并组织实施；监督市区保障性住房准入、退出制度执行；负责保障住房信息体系建设管理、住房保障档案的建档和管理；负责市区国家直管公房管理和房屋修缮等工作。

(13)负责市区物业管理市场的监管，负责市区住宅专项维修资金收缴、使用监管工作。

(14)负责市区房屋租赁市场的监督管理；监督和指导全市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工作；负责房屋白蚁防治管理工作。

(15)承办市人民政府和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 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纳入我部门 2017 年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 12 个，包括局本级和下属 12 个预算单位，分别是：1、湛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2、湛江市代建项目管理局、3、湛江市建设工程安全监督站、4、湛江市抗震办公室、5、湛江市散装水泥管理办公室、6、湛江市燃气管理站、7、湛江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8、湛江市建设工程招标中心、9、湛江市市区建筑垃圾管理站、10、湛江市建设科技与信息中心、11、湛江市建筑工程质量监督站、12、湛江市建筑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中心共 12 个单位。

第二部分 湛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17 年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湛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34571.0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	24.97
二、上级补助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27	0.00
三、事业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28	0.00
四、经营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29	80.44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0	0.00
六、其他收入	6	676.25	六、科学技术支出	31	0.00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2	17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	2921.86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4	46.4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5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6	12289.99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湛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7	4.2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38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39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1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2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3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4	247.6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5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6	185.92
本年收入合计	22	35247.27	本年支出合计	47	32801.46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3	0.00	结余分配	48	3314.32
年初结转和结余	24	868.50	年末结转和结余	49	0.00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湛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总计	25	36115.78	总计	50	36115.7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情况。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湛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5247.27	34571.02	0.00	0.00	0.00	0.00	676.2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4.97	24.9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1	人大事务	24.97	24.9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199	其他人大事务支出	24.97	24.97	0.00	0.00	0.00	0.00	0.00
204	共公安全支出	80.44	80.44	0.00	0.00	0.00	0.00	0.00
20499	其他共公安全支出	80.44	80.44	0.00	0.00	0.00	0.00	0.00
2049902	其他消防	80.44	80.44	0.00	0.00	0.00	0.00	0.00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17,000.00	17,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3	体育	17,000.00	17,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307	体育场馆	17,000.00	17,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21.86	2,921.86	0.00	0.00	0.00	0.00	0.00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湛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5247.27	34571.02	0.00	0.00	0.00	0.00	676.2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759.41	759.4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752.26	752.2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7.15	7.1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5.56	5.5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5.56	5.5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2,153.49	2,153.4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2,153.49	2,153.4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1	3.4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1	3.4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46.45	46.45	0.00	0.00	0.00	0.00	0.00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湛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5247.27	34571.02	0.00	0.00	0.00	0.00	676.25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0.14	0.1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0.14	0.1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6.31	46.3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6.69	16.6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6.72	16.7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1.11	11.1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79	1.79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4,715.81	14,039.56	0.00	0.00	0.00	0.00	676.25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880.56	3,433.01	0.00	0.00	0.00	0.00	447.56
2120101	行政支行	681.12	681.12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1,516.81	1,444.55	0.00	0.00	0.00	0.00	72.26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湛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5247.27	34571.02	0.00	0.00	0.00	0.00	676.25
2120107	行政公用行业市场监管	47.87	46.73	0.00	0.00	0.00	0.00	1.15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634.77	1,260.62	0.00	0.00	0.00	0.00	374.15
21203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65.15	65.15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65.15	65.15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01.05	192.25	0.00	0.00	0.00	0.00	8.8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01.05	192.25	0.00	0.00	0.00	0.00	8.80
2120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3,721.32	3,501.43	0.00	0.00	0.00	0.00	219.89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3,721.32	3,501.43	0.00	0.00	0.00	0.00	219.89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4,192.00	4,19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3,922.68	3,922.68	0.00	0.00	0.00	0.00	0.00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湛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5247.27	34571.02	0.00	0.00	0.00	0.00	676.25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69.32	269.32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655.72	2,655.72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2,517.41	2,517.41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302	城市环境卫生	128.31	128.31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24.20	24.2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99	其他农业支出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	扶贫	4.20	4.2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4.20	4.20	0.00	0.00	0.00	0.00	0.00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湛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5247.27	34571.02	0.00	0.00	0.00	0.00	676.2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7.62	247.6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67.99	67.9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58.84	58.8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9.16	9.1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9.63	179.6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4.24	134.2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45.39	45.39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185.92	185.92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85.92	185.92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99	用于其他社会公益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85.92	185.92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湛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 目		本年支出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 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2801.46	4478.44	28323.02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4.97	0.00	24.97	0.00	0.00	0.00
20101	人大事务	24.97	0.00	24.97	0.00	0.00	0.00
2010199	其他人大事务支出	24.97	0.00	24.97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80.44	0.00	80.44	0.00	0.00	0.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80.44	0.00	80.44	0.00	0.00	0.00
2049902	其他消防	80.44	0.00	80.44	0.00	0.00	0.00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17,000.00	0.00	17,000.00	0.00	0.00	0.00
20703	体育	17,000.00	0.00	17,000.00	0.00	0.00	0.00
2070307	体育场馆	17,000.00	0.00	17,00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21.86	768.38	2,153.49	0.00	0.00	0.00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湛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2801.46	4478.44	28323.02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759.41	759.41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752.26	752.26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7.15	7.15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5.56	5.56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5.56	5.56	0.00	0.00	0.00	0.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2,153.49	0.00	2,153.49	0.00	0.00	0.00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2,153.49	0.00	2,153.49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1	3.41	0.00	0.00	0.00	0.00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1	3.41	0.00	0.00	0.00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46.45	46.45	0.00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0.14	0.14	0.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0.14	0.14	0.00	0.00	0.00	0.00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湛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2801.46	4478.44	28323.02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6.31	46.31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6.69	16.69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6.72	16.72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1.11	11.11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79	1.79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2,289.99	3,474.83	8,815.17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477.49	1,303.69	1,173.80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681.12	681.12	0.00	0.00	0.00	0.00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1,128.15	571.84	556.31	0.00	0.00	0.00
2120107	市政公用行业市场监管	51.70	42.87	8.83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616.53	7.87	608.66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65.15	0.00	65.15	0.00	0.00	0.00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湛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2801.46	4478.44	28323.02	0.00	0.00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65.15	0.00	65.15	0.00	0.00	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52.34	122.65	129.69	0.00	0.00	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52.34	122.65	129.69	0.00	0.00	0.00
2120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2,675.09	2,048.48	626.61	0.00	0.00	0.00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2,675.09	2,048.48	626.61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4,192.00	0.00	4,192.00	0.00	0.00	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3,922.68	0.00	3,922.68	0.00	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69.32	0.00	269.32	0.00	0.00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627.93	0.00	2,627.93	0.00	0.00	0.00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2,517.41	0.00	2,517.41	0.00	0.00	0.00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湛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2801.46	4478.44	28323.02	0.00	0.00	0.00
2121302	城市环境卫生	94.83	0.00	94.83	0.00	0.00	0.0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5.69	0.00	15.69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4.20	0.00	4.20	0.00	0.00	0.00
21305	扶贫	4.20	0.00	4.20	0.00	0.00	0.00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4.20	0.00	4.2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7.62	188.78	58.84	0.00	0.00	0.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67.99	9.16	58.84	0.00	0.00	0.00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58.84	0.00	58.84	0.00	0.00	0.00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9.16	9.16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9.63	179.63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4.24	134.24	0.00	0.00	0.00	0.00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湛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 目		本年支出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 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2801.46	4478.44	28323.02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45.39	45.39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185.92	0.00	185.92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 入安排的支出	185.92	0.00	185.92	0.00	0.00	0.00
2296099	用于其他社会公益事业的彩 票公益金支出	185.92	0.00	185.92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湛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7537.3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	24.97	24.97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7033.64	二、外交支出	30	0.00	0.00	0.00
	3		三、国防支出	31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2	80.44	80.44	0.00
	5		五、教育支出	33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4	0.00	0.00	0.00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5	17000	17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	2921.86	2921.86	0.00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7	46.45	46.45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8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9	11972.00	5152.08	6819.9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0	4.20	4.2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1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湛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2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3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4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5	0.00	0.00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7	247.62	247.62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8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9	185.92	0.00	185.92
	22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5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1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4	34571.02	本年支出合计	52	32483.47	25477.62	7005.8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5	795.86	年末结转和结余	53	2883.41	2849.93	33.48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6	790.17		5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湛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7	5.69		55			
总计	28	35366.88	总计	56	35366.88	28327.56	7039.3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湛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25477.62	4413.18	21064.4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4.97	0.00	24.97
20101	人大事务	24.97	0.00	24.97
2010199	其他人大事务支出	24.97	0.00	24.9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80.44	0.00	80.44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80.44	0.00	80.44
2049902	其他消防	80.44	0.00	80.44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17,000.00	0.00	17,000.00
20703	体育	17,000.00	0.00	17,000.00
2070307	体育场馆	17,000.00	0.00	17,0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21.86	768.38	2,153.4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759.41	759.41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湛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25477.62	4413.18	21064.44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752.26	752.26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7.15	7.15	0.00
20808	抚恤	5.56	5.56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5.56	5.56	0.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2,153.49	0.00	2,153.49
2081199	其他人残疾人事业支出	2,153.49	0.00	2,153.49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1	3.41	0.00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1	3.41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46.45	46.45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0.14	0.14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0.14	0.14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湛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25477.62	4413.18	21064.4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6.31	46.31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6.69	16.69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6.72	16.72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1.11	11.11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79	1.79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152.08	3,409.57	1,742.51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395.06	1,290.28	1,104.77
2120101	行政运行	681.12	681.12	0.00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1,046.86	559.57	487.28
2120107	市政公用行业市场监管	50.55	41.73	8.83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616.53	7.87	608.6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湛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25477.62	4413.18	21064.44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65.15	0.00	65.15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65.15	0.00	65.15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43.83	114.42	129.41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43.83	114.42	129.41
2120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2,448.05	2,004.86	443.18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2,448.05	2,004.86	443.18
213	农林水支出	4.20	0.00	4.20
21301	农业	0.00	0.00	0.00
2130199	其他农业支出	0.00	0.00	0.00
21305	扶贫	4.20	0.00	4.20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4.20	0.00	4.2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湛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25477.62	4413.18	21064.4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7.62	188.78	58.84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67.99	9.16	58.84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58.84	0.00	58.84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9.16	9.16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9.63	179.63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4.24	134.24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45.39	45.39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湛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636. 1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28. 02
30101	基本工资	1171. 41	30201	办公费	37. 49
30102	津贴补贴	806. 23	30202	印刷费	2. 91
30103	奖金	162. 23	30203	咨询费	0. 07
30104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73. 36	30204	手续费	1. 63
30106	伙食补助费	0. 00	30205	水费	3. 13
30107	绩效工资	253. 61	30206	电费	21. 0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2. 61	30207	邮电费	47. 34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 00	30208	取暖费	0. 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6. 74	30209	物业管理费	0. 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45. 14	30211	差旅费	14. 47
30301	离休费	85. 6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 00
30302	退休费	521. 01	30213	维修(护)费	26. 61
30303	退职(役)费	0. 00	30214	租赁费	0. 00
30304	抚恤金	5. 56	30215	会议费	0. 00
30305	生活补助	0. 00	30216	培训费	0. 72
30306	救济费	0. 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 50
30307	医疗费	31. 19	30218	专用材料费	0. 00
30308	助学金	0. 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 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湛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09	奖励金	26. 03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10	生产补贴	0.00	30226	劳务费	13. 81
30311	住房公积金	238. 68	30227	委托业务费	25. 83
30312	提租补贴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0313	购房补贴	535. 56	30229	福利费	22. 25
30314	采暖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6. 98
30315	物业服务补贴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9. 03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 45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4. 24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3. 83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 83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湛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0	产权参股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4	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0.00
			30401	企业政策性补贴	0.00
			30402	事业单位补贴	0.00
			30403	财政贴息	0.00
			30499	其他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0.00
			307	债务利息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7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6	赠与	0.00
人员经费合计		4081. 33		公用经费合计	331. 8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湛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预算数			决算数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15.45	43.63	65.6	0.00	65.6	6.22	134.02	42.18	90.88	0.00	90.88	0.9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湛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 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69	7033.64	7005.84	0.00	7005.84	33.4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69	6,847.72	6,819.92	0.00	6,819.92	33.48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 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4,192.00	4,192.00	0.00	4,192.00	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0.00	3,922.68	3,922.68	0.00	3,922.68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安排的支出	0.00	269.32	269.32	0.00	269.32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及对应专项 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5.69	2,655.72	2,627.93	0.00	2,627.93	33.48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0.00	2,517.41	2,517.41	0.00	2,517.41	0.00
2121302	城市环境卫生	0.00	128.31	94.83	0.00	94.83	33.48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 的支出	5.69	10.00	15.69	0.00	15.69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185.92	185.92	0.00	185.92	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湛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 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 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69	7033.64	7005.84	0.00	7005.84	33.48
22960	彩票公益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 安排的支出	0.00	185.92	185.92	0.00	185.92	0.00
2296099	用于其他社会公益事业的彩票 公益金支出	0.00	185.92	185.92	0.00	185.92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第三部分 湛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17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17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湛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17 年度总收入 36115.78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35247.27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财政拨款收入 34571.02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6381.26 万元，增长 90.06%。主要变动情况：一是代建工程款的增加。
2.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其他收入 676.25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598.41 万元，增长 768.77%，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收质监站款项。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湛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17 年度总支出 36115.78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32801.46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4478.44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718.85 万元，增长 19.12%，主要变动情况：是人员经费的增加及办公楼水电费增加。
2. 项目支出 28323.02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3608.46 万元，增长 92.48%，主要变动情况：是代建工程项目增加。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 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 0 万元， 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 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湛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34571.0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7537.3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 增加 18524.31 万元， 增长 205.53%；主要变动情况：代建工程项目的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7033.64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 减少 2143.04 万元， 下降 23.35%；主要变动情况：代建项目资金在政府性资金拨款减少。

（二）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湛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25477.6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5477.62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 增加 20388.27 万元， 增长 400.61%；主要变动情况：决算数包含发代建项目不下达预算的工程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7005.84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 增加 6739.84 万元， 增长 2533.77%；主要变动情况：财政本年度在政府性基金中拨付代建工程款增加。

三、 2017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湛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17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

支出决算为 134.02 万元，完成预算 115.43 万元的 116.1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42.18 万元，完成预算 43.63 万元的 96.68%；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90.88 万元，完成预算 65.6 万元的 138.53%；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96 万元，完成预算 6.22 万元的 15.43%。

2017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大于 预算数的主要情况：根据工作需要，经报请批准，增加出国任务，增加代建工程等项目相应增加汽车费用。

与上年相比，2017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上年 增加 20.25 万元，增长 17.8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增加 42.18 万元，增长 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减少 22.06 万元，下降 19.53%；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增加 0.14 万元，增长 17.07%。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增加的主要情况：一、增加出国任务，市领导带队一行 16 人，赴台湾学习考察和借鉴台湾在城市垃圾分类处理工作方面的先进经验；二、1 人赴美国参加国家历史游径的规划、建设和管理培训班。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减少的主要情况：我局厉行节约，严格控制公车费用支出；公务接待费支出增加的主要情况：本年度与湛江市房管局合并，两局业务工作需要接待 7 次 95 人，比去年 3 次接待 37 人增加 4 次 58 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7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 42.18 万元，占 31.47%；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90.88 万元，占 67.81%；公务接待费支出 0.96 万元，占 0.72%。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42.18 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局机关 1 个单位出国团组 2 个、累计 17 人次。开支内容包括：（1）出国谈判、工作磋商支出 34.55 万元，主要用于赴台湾学习考察和出访日本洽谈城市垃圾分类处理项目；（2）境外业务培训及考察 7.63 万元，主要用于参加国家历史游径的规划、建设和管理培训班。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90.88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2017 年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 90.88 万元，2017 年局机关及下属 12 个单位 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35 辆，主要用于 日常公务、市区道路清洁、建筑垃圾执法检查。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96 万元，主要用于 日常公务接待。2017 年，局机关及下属 12 个单位 共接待国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发生国内接待 8 次，接待人数共 107 人，主要包括各级业务往来单位人员。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7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31.85 万元，比上年

增加 32.52 万元，增长 10.86%。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劳务费、委托业务费比上年增加，主要用于聘用人员工资及委托外单位专业技术人员的施工图纸审查费。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17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51.9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51.9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51.9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51.9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35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3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3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5 辆、其他用车 14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生产性用车、挖掘机 1 辆、推土机 1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4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绩效管理工作总体情况。根据财政预算管理要求，2017 年度我部门组织对局机关 1 个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试点，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1720.97 万元，不涉及政府性基金预算。因 2017 年 2 月，原住建局与原房管局合并，本次整体支出绩效评价主体为新组建的湛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机关。主要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2017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17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项目自评得分为 95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3577.41 万元，执行数为 11720.97 万元，完成预算的 86.33%。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建筑业进一步发展壮大；二是房地产市场稳健发展；三是生活垃圾建设实现全覆盖。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预算编制工作有待细化；二是信息化建设滞后。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充分认识加强预算执行管理的重要意义；二是严格执行《预算法》，科学编制部门预算。（注：该项目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以附件的形式公开）

从评价情况来看，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情况良好，自评分为 95 分。部门整体资金安排和使用规范，严格执行专项资金拨付制度。部分整体管理到位，具体项目实施程序合法合规，从而取得良好的效率性，社会、政治、经济效益显著。在今后工作中，要进一步细化预算编制工作，加强信息化建设，促进部门整体支出更加科学、高效。

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本部门 2017 年度无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湛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17 年部门整体支出自我绩效评价报告

根据《关于开展 2017 年度市级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自我绩效评价的通知》（湛财评〔2018〕号）要求，我单位及时布置自评，成立自评工作小组，

明确分工，落实责任，认真开展自评自查工作，经查阅、核实有关账务及项目等执行情况，填写自评表格，形成本评价报告。现将 2017 年度湛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整体支出自我绩效评价报告如下：

一、单位基本情况

湛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是湛江市人民政府工作部门。根据市编委《关于印发〈湛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湛机编〔2017〕3号）和市编办《关于印发湛江市房产管理局职能及机构编制调整方案的通知》（湛机编办〔2017〕2号），局本部设13个内设机构：办公室、政策法规科、计划财务科、行政审批科、住房发展与房地产市场监管科、房屋交易与产权管理科、住房改革和保障管理科、物业管理管理科、城乡建设管理科、建筑市场监管科、工程质量安全监管科、工程招标监管科、人事教育科。

二、自评工作情况

（一）评价小组情况。根据湛财评〔2018〕20号文精神，开展整体绩效工作会议进行专题讨论，并成立了住建局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小组。何成良副局长任组长，叶海忠副局长和莫大成副局长任副组长，各科室相关人员参与，明确了绩效评价具体工作分工。自评小组的职责是指导全局财政支出绩效管理工作，加强财政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落实确定年度财政支出绩效目标、绩效评价、绩效监控的项目；督促资金使用及责任部门做好财政支出绩效目标制定、绩效评价工作的开展和绩效监控的具体实施；负责组织协调绩效评价业务工作的开展，根据业务处室提供的财政支出绩效目标、绩效评价及绩效监控的资料进行审核评价。

（二）自评工作情况。

1、前期准备工作。根据湛财评【2018】20号文精神，开展专题会议讨论，成立了自评工作领导小组。负责财政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具体组织，协调工作。

2、组织实施。相关科室实施前期调研工作，充分了解评价资金的有关情况，收集查阅与评价项目有关的政策及相关资料，根据了解到的情况和收集到的资料，并结合实际情况，制定符合实际的评价指标体系和自评方案。

3、实施评价。计财科在各业务科室的全力配合下，根据自评方案对所掌握的有关资料进行分类、整理和分析；根据部门预期绩效目标设定的情况，审查有关对应的业务资料，根据部门预算安排情况，审查有关对应的收支财务资料；根据业务资料、财务资料，按照自评方案对履职效益或质量做出评判；对照评价指标体系与标准，通过分析相关评价资料，对部门整体绩效情况进行综合性评判并填写自评数据表及自评打分表，形成初步的自评报告报自评小组进行审查；根据自评小组审查意见进行修改，发到各业务科室进行复核，计财科根据复核后的自评材料整理成册，报自评小组复核后上报领导审批；形成自评报告确定稿按财政文件要求上报自评材料。

三、目标设置

（一）绩效目标申报情况。

根据绩效目标申报的规定，于2016年10月我局编制2017年部门预算时对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专项经费的进行绩效目标申报，专项总金额150万元，于2017年12月30日前完成全市建筑工程质量监督抽检工作，

并全部下拨到下属单位用于支付检测费。

（二）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1. 总体绩效目标。

（1）极力做好内务建设，抓紧抓好思想和作风建设，培养一支能打硬仗的干部队伍。

（2）加强全市建设行业质量安全监管工作。开展安全、质量标准化、监督规范化、监管信息化、质量安全专项整治活动；提升工程质量，打造建筑精品，确保安全生产；积极扶持企业升级扩项。

（3）以统筹城乡建设为核心，全力构建宜居城乡。加大农村生活垃圾治理工作力度；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加大协调落实市落实创建工作专项奖励补助资金和督查各县市区做好 2017 年度的申报工作；传统村落保护工作。

（4）行政效能再上新台阶。深入开展“放管服”和“双随机，一公开”，主动下放部分行政职能事项。

（5）2017 年省政府下达我市的保障房目标任务是：开工建设城市棚户区改造 4269 套，基本建成棚户区改造 1000 套，2013 年及以前开工的政府投资公共租赁住房分配比例达到 90%以上，2014 年开工的政府投资公共租赁住房分配比例达到 85%以上。

2. 阶段性（当年）绩效目标。

（1）极力做好内务建设，抓紧抓好思想和作风建设，培养一支能打硬仗的干部队伍。

2017 年 2 月原市住建局与原房管局合并，组建新住建局，人员、职

能增加，工作量加大，工作任务加重，打造全能型服务型机关、培养一支作风过硬、业务水平过关的干部队伍尤为重要。一年来，我局认真按照中央、省、市各级的部署要求，将思想建设、机关作风建设、干部队伍建设作为重中之重抓好抓落实。全方位加强学习党的十九大。局领导班子带头加强学习，开展各类讲座和培训，并深入基层、企业调研，亲临工地协调指导，着重解决群众关注的热点难点问题。坚决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坚持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做到“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机关作风建设不断强化。坚持例会制。每周召开局党组、局务会，及时处理、部署党组和局务有关工作，认真组织局党组中心组理论学习。健全“以制度管理人、约束人”的工作机制，认真贯彻执行《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等有关规定，严格按规定配备领导职数和非领导职数，规范操作，把好关口。创新方式，开展“一月一课”大讲坛活动，加强干部职工的学习和培训，满足新时期住房城乡建设工作的新要求。通过一系列的积极作为，开创了新局面，凝聚了人心，汇聚了人气，全局工作作风和面貌焕然一新，形成“人人肩上有重任、千斤重担人人挑”的良好新格局。

（2）加强建筑市场监管力度，实施建筑市场、质量安全约谈制度。

2017 年前 11 个月共对 35 个参建责任主体单位进行了警示约谈，涉及 21 个项目、4 家施工图审查单位。继续保持高压态势，加大执法力度，严厉查处违法违规行为。前 11 个月，我局共对 19 个涉嫌未批先建的违法建设项目建设、2 个涉嫌违法分包项目进行立案处罚，罚款金额共 155 万元。立案查处违反质量安全法规行为的单位 4 个单位，罚款 8.4 万元。

认真落实“两违”查处工作。根据《湛江市市区中心城区违法建筑分

类处理方案》的要求，主动与各县（市、区）衔接，积极做好“两违”查处工作，坚决杜绝向“两违”项目供应预拌混凝土。下发一系列配套文件，规范报建行为。发布《湛江市城市规划区内居（村民）住宅建设工作指引（试行）的通知》、《湛江市城市规划区内居（村民）建设住宅<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核发办事指南》、《居（村）民住宅建设质量安全文明施工告知书》等。分四期对各县（市、区）分管质量安全的领导、业务科室、质量安全监督机构及各街道办负责居（村民）住宅建设工作人员等 476 人进行培训。开展对 20 家建筑业企业的建筑业企业资质监督检查，责令 9 家不合格单位进行整改，整改期间不得资质升级、增项以及参与招投标活动。

积极扶持我市建筑业企业资质升级扩项，为企业办理资质提供及时的政策服务，帮助企业提升参与建筑市场能力。共核准 56 家企业建筑业企业资质，我市共有 4 家建筑业企业获得住建部资质核准，7 家企业获得省住建厅资质核准，96 家建筑业企业获省住建厅安全生产许可证核准。

（3）以统筹城乡建设为核心，全力构建宜居城乡。

农村生活垃圾治理工作，基础设施建设全部完成，健全“户分类、村收集、镇转运、县处理”的收运处理体系。“一县一场”、“一镇一站”、“一村一点”全部建成并投入使用。徐闻县、遂溪县、吴川市生活垃圾无害化填埋场、廉江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雷州市生活垃圾分拣处理厂项目建设完成并投入运营。各县（市）87 个镇（街）共建设转运站 89 座，“一镇一站”配置建设工作已基本完成。各县（市）87 个镇（街）1410 个行政村，10704 条自然村，共建成农村垃圾收集点 17541 个。“一村一点”按标准进行管理，农村保洁覆盖率达 100%，农村生活垃圾有效处理

率达 90%以上。

积极推行市场化方式开展农村保洁和生活垃圾收运处理工作。湛江市全市镇（街）市场化率已经达到 80%以上。遂溪县、廉江市、吴川市所有镇（街）全部实行垃圾收运外包；徐闻县 15 个镇（街）有 6 个镇（街）实行了收运外包；雷州市 21 个镇（街）有 16 个镇（街）实行了垃圾收运外包。

加强监管考核，确保市场化运作成效。从 2017 年 3 月份起，我局组织对各县（市）农村生活垃圾治理工作开展季度考评，采取明查与暗访相结合方式，对各镇、村保洁情况进行全面考核。经过三个季度的考核检查，各县（市）农村生活垃圾治理工作成效明显。

起草《湛江市农村生活垃圾处理条例》（草案）按照市人大常委会的年度立法计划安排，起草了《湛江市农村生活垃圾处理条例》（草案），我局根据市政府常委会议初审意见再次进行了修改完善，并报送市法制局。

省下达我市 2017 年农村危房改造任务 9400 户，全部为建档立卡贫困户，省级以上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共 39551.6 万元。截止 2017 年底，我市农村危房改造已开工（含已竣工）9400 户，开工率 100%，竣工 9400 户，竣工率 100%，已验收 9400 户，验收通过 9290 户。由于部分改造农户建设面积严重超标、违规占用耕地建房和户主身故等原因，全市共有 110 户农户验收不通过，不予发放改造补助资金。市级已配套补助资金 4700 万元，县级已配套补助资金 4700 万元，共计 48951.6 万元。目前，我市 2017 年农村危房改造工作已兑付补助资金 34127.2 万元，已全部兑付补助资金给改造农户。

积极开展第二批全国特色小镇培育工作，向省住建厅提交相关材料。

2017 年省住建厅专家组莅临我市开展评定第二批全国特色小镇工作，先后到了廉江市安铺镇、徐闻县曲界镇进行实地考察。我市廉江市安铺镇被推荐为第二批全国特色小镇并已发文公示。

（4）行政效能再上新台阶。

深入开展“放管服”和“双随机，一公开”，主动下放 317 项行政职能事项（行政许可事项 20 项，行政处罚事项 268 项，行政确认事项 2 项，行政检查事项 3 项，其他事项 24 项），力度之大、数量之多为全市机关单位之首，也为我局历年之最，极大缩小了权力寻租空间。局窗口坚持“延时服务”“先办后补”“容缺审批”“上门服务”，完善“投资审批绿色通道”，优化行政审批流程，简化报建手续，优化商品房预售款管理模式，取消 6 项涉企收费项目，每年可为企业减负约 5.16 亿元；降低工程质量检测和施工图审查收费标准，每年为企业减负约 1600 万元。自觉接受人大法律与政协民主监督，办理人大建议 11 件、政协提案 14 件。

（5）截止 2017 年 12 月底，新开工建设城市棚户区改造已完成 4269 套，任务完成率达到 100%；基本建成 1000 套，任务完成率达到 100%。我市 2013 年底前政府投资公共租赁住房总套数 3745 套，已分配 3486 套，未分配 259 套，分配率达到 93.08%，任务完成率达到 103.42%；2014 年政府投资公共租赁住房总套数 724 套，已分配 660 套，未分配 64 套，分配率达到 91.16%，任务完成率达到 107.25%；棚户区改造货币化安置已累计完成 1700 户，任务完成率达到 100%。

四、预算支出管理情况

（一）整体支出完成率。

2017 年住建局收入总计 13325.24 万元，其中，上年结转财政资金 68.54 万元，本年财政拨款收入 6342.76 万元，单位自筹资金 6913.94 万元，主要是自收自支下属单位的非税返还资金，该部分资金将划拨回下属单位；本年支出总计 11720.9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109.58 万元，项目支出 9611.39 万元，项目支出中包含了部分待拨内部单位的经费。

财政拨款支出完成率 = $6282.26 / (6342.76 + 68.54) * 100\% = 97.98\%$

单位自筹资金支出完成率 = $5438.71 / 6913.94 * 100\% = 78.66\%$

整体支出完成率 = $11720.97 / (13256.7 + 68.54) * 100\% = 87.96\%$

整体支出完成率偏低的主要原因是 2017 年 12 月份收到下属自收自支单位的非税返还资金，国库支付系统关闭，未能拨回到下属单位，造成支付完成率偏低。

（二）财务合规性。

我局根据《会计法》、《预算法》、《行政单位会计制度》制订了并印发《关于印发《湛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经费支出管理规定（试行）等文件的通知（湛建财[2017]4 号）》，该文件中印发了一系列的财务内部控制制度，《湛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经费支出管理规定（试行）》，《湛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基层单位经费支出审核程序（试行）》、《湛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固定资产管理暂行制度（试行）》、《湛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现金管理规定（试行）》、《湛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公务卡使用管理办法（试行）》，这些制度得到有效执行，财务规范有序运行。单位基本支出管理、项目支出（含专项工作经费）管理、费用支出等严格

按照市或局相关制度严格执行；按照“财政拨款支出”和“其他资金支出”、“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等分类进行明细核算；按照资金来源公共财政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等分别进行明细核算；会计核算是不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支出的情况；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不存在超标准开支等情况。

（三）信息公开。

自评信息公开。

我局按要求在 2018 年 7 月 15 日前在湛江市政府信息公开目录网站中公开自评数据表、自评报告和自评评分表。

五、预算管理情况

（一）项目管理。

1. 项目实施程序。

序号	项目名称	立项依据	实施过程	实施结果
1	学习城市垃圾分类处理工作经费及节能经费	湛江市人民政府办公室会议纪要（9）及湛江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强农村生活垃圾管理议案办理方案的报告提出 2016 年-2017 年市财政每年安排 200 万元用于扶持开展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减量化和资源化利用试点工作；湛财建函（2016）284	2017 年 3 月，市住建局组织市直相关部门，由市政府领导带队到日本、台湾学习生活垃圾分类先进经验。调研组结合我市实际情况，向市委、市政府提出了引入市场力量开展市区生活垃圾分类的建议，姜建军市长同意了我局建议，并批示选取有基础的小区先行试点。按市政府“政府主导、市场运作、部门配合、全民参与”的工作要求，报经市政府批准，市住建局于 2017 年在全市 5 个区选取 8 个物业小区共 20697 户，引进市场化企业，按实现智慧化分类管理、“实物兑换、实时奖励”、实现追根溯源和实时通报的要求开展垃圾分类管理试点工作。2017 年 10 月 18 日完成招标工作（由广州侨银公司中标）。 市住房城乡建设局牵头制订《湛江市垃圾分类宣传方案》	目前，坡头南油北苑、赤坎华盛新城、麻章南亚郦都、霞山滨海物业小区已完成试点建设，对注册住户采取积分鼓励，以不高于市场的价格对可回收垃圾、有害垃圾进行有偿回收，由于奖励、宣传、指导措施得当，有效调动了小区居民参与的积极性，居民垃圾分类准

		<p>号文、办文编号： F16485</p> <p>《湛江市垃圾分类知识宣传手册》并报市政府批准，书面转市委宣传部（市五城同创办），抄送相关区及市综合管理、环保、食药监、教育部门开展动员宣传，并印制8万份宣传小册子于11月上旬全部发放给上述区和部门。</p> <p>2017年我局开展了《湛江市光电建筑应用技术指导意见》《湛江市建筑节能与绿色建筑新版专篇》《绿色建筑增量成本课题研究报告》、《工程项目建筑节能施工常见问题研究报告》等编制工作，及零星节能宣传培训工作。</p> <p>一是严格按照党的十九大报告及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按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发展理念，以节约资源、保护生态、可持续发展为原则，制订出台政策或指导意见的计划，报局领导审批，影响较大的报市政府批准立项。</p> <p>二是公平、公正、公开开展招标工作。由于编制项目基本在50万元以下，我科按照《湛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小额项目企业库及项目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邀请相关科室见证，以公开摇珠的方式在专家库中抽取招标代理机构。委托中标招标代理机构按法律法规制订公开招标的有关文件，我局按规定派业务人员参与评标过程，并按规定开展公示和合同签订工作。</p> <p>三是严格按照合同向市财政申请首期款直接支付，公开征求编制成果初稿意见形成审批稿，组织专家对评审后，报局领导或市政府批准印发。最后在湛江建设信息网发布执行。完成所有审批流程并予印发后，我局按程序向市财政申请尾款直接支付。</p>	<p>确率不断提高，截止2018年6月初，已有约3500多户注册参与，总投放约3.7万次，总体运行情况良好。各编制报告已报市政府批准通过并公示，资金按程序已支付</p>
2	公房维修费	<p>根据往年公租房小修、中修、大修预算维护费以及防台风，水电维护等费用</p> <p>按财政报项目资金的要求，联系公租房已使用情况作出年度预算上报市财政局。赤坎站和霞山站提出维护需求，并作出维护预算，在预算批复的范围内审批维护预算。根据维护预算通过我局小额企业库进行公开招标确定施工单位，并公示招标结果，与中标单位签定合同。工程竣工后组织相关人员在现场进行竣工验收，并签订验收文件。按照我局资金管理制度办理相关的款项支付。</p>	<p>2017年预算720万元，实际支付701.96万元，支付率97.49%</p>

3	档案管理专项经费	<p>根据《地方各级档案馆人员编制标准》第一条“编制标准”第2款规定，特申请88名派遣人员工资福利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档案法》《广东省房地产档案业务规范》等相关法律法规，申请档案维护专项经费。</p>	<p>主要用于88名派遣人员工资、社保、医疗、公积金费用；档案库房白蚁防治、消防设备及防水防潮费用、档案密集架及氮气消毒机维护费。严格按照劳动合同及我局经费支出制度进行管理。</p>	<p>该工作经费2017年总支出344.04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支出336万元，自筹资金8.04万元。财政拨款支付率100%。</p>
4	罚没、职称评审、业务经费	<p>该部分费用主要是罚没、职称评审、业务经费非税返还经费</p>	<p>该经费主要包含罚没工作经费、职称评审返拨、非税工作经费、业务工作经费。用于日常工作的开支，该类经费严格按照市非税收入管理制度及我局经费支出制度进行管理。</p>	<p>2017年预算199.45万元，实际支付163.77万元，支付率82.11%</p>

2. 项目监管。

（1）项目的监督管理，实行局党组统一领导，业务科室负其责的工作机制，对项目建设的质量、项目进度负总责。

（2）项目预算的申报。根据市财政编制预算的通知，召开会议，布置预算工作，提出编制预算的要求，落实到业务科室的具体人员，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内上报项目预算编制文件与佐证材料。根据预算编制文件，调研、听取、收集业务科室的意见建议和需求，进行项目预算汇审，提高预算编制的准确度。

（3）严格执行预算批复。项目科室收到市财政局的批复预算后，建立和完善项目管理规章制度，细化操作程序。项目资金支付严格按照市和局的相关财务制度执行。根据预算执行情况，严格按照“预算控制决算”的原则，计财科不定时与业务科室对接，督促业务科室在预算年度内提高预算执行率。

（4）加强项目建设管理。业务科室对项目的实施工程负总责。按项目管理的要求，坚持依法依规、严格程序、规范管理、客观公正的原则规范项目实施过程，严格执行招投、建设、验收等制度。项目完成后，项业务科室按有关规定及时组织竣工验收，验收合格后，项目使用部门完成竣工决算报批手续，督促项目及时结算。

（5）加强项目建设监督。局组织人员对各项目建设情况进行不定时检查，通过现场查看、开展工作汇报会议、定期上报工作进展等方式进行监督。

（二）资产管理。

1. 资产管理安全性。

我局根据实际制定了固定资产管理的相关制度《湛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固定资产管理暂行制度》、《住建局下属事业单位固定资产管理处置程序》、《住建局机关固定资产管理处置程序》，建立了规范的资产账，做到登记造册、账实一致、专人管理、保存完整；能按照资产管理信息化的要求，将全部资产录入资产管理信息系统，并及时更新；资产的购置、验收、入账、领用均有专人负责，能落实相关资产管理人员和使用人员的职责，资产领用有记载；在资产处置方面，我局能按照《湛江市市直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处置暂行办法》的规定，履行相应的审批手续，无私处置资产的现象，处置资产的收入能及时上缴。

2. 固定资产利用率。

固定资产情况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数量	金额	在用资产		闲置资产	
			金额	占全部资产比例	金额	占全部资产比例
一、土地、房屋及构筑物	39385.85	49396208.27	39385.85	100%	0	0
其中：房屋	39385.85	49396208.27	39385.85	100%	0	0
二、通用设备	1233	13919587.34	1233	100%	0	0
其中：汽车	9	2300593	9	100%	0	0
三、专用设备	11	339930	11	100%	0	0
四、家具、用具、装具	333	1464898.91	333	100%	0	0
五、图书、档案	1	300000	1	100%	0	0
六、文物和陈列品	0	0	0	0	0	0
合计	40963.85	65420624.52	40963.85	100%	0	0

（三）经费管理。

1. “三公经费”控制率。

2017年“三公经费”预算安排88.46万元，实际支出数86.06万元，控制率97.28%。“三公经费”控制较好主要因为我局严格执行落实“八项规定”，勤俭节约，精简费用，严控开支。

2. “公用经费”控制率。

2017年公用经费预算197.22万元，实际支出197.22万元，公用经费控制率100%。

（四）在职人员控制率。

2017年编制数为66名，截止2017年12月底，我局实际在编人数60人，在职人员控制率90.91%，不存在超编的情况。

六、整体绩效

（一）建筑业进一步发展壮大。全市三级资质以上建筑企业 287 家，同比增长 20.42%，其中一级 27 家，二级 44 家，三级 123 家。模板脚手架专业承包不分等级企业 16 家，施工劳务不分等级企业 34 家，预拌混凝土专业承包不分等级企业：43 家。全市住建部门完成施工许可核准 355 项，总建筑面积 1228.7 万平方米，同比增长 16.1%，总造价 248.7 亿元，同比增长 12.9%。其中，房地产项目 200 项，总面积 1027.6 万平方米，同比增长 37.1%，总造价 208.2 亿元，同比增长 36.1%。我局全年核准 56 家企业建筑业企业资质，同比增长 19.14%。4 家企业获得住建部资质核准，增长 17.39%；7 家企业获得省住建厅资质核准。

（二）房地产市场稳健发展。全市暂定级资质以上房地产开发企业 463 家，同比增长 3%，其中一级 2 家，二级 22 家，三级 59 家，四级 109 家，暂定 271 家。

1-12 月，全市房地产开发在建面积 2720.6 亿万平方米，新开工 812.12 亿万平方米，同比增长 61%，竣工 155.84 亿万平方米。全市房地产销售金额 448.13 亿元，同比增长 95.19%。新建商品房销售面积累计 659.72 万平方米，同比增长 72.69%，其中住宅销售面积累计 623.07 万平方米，同比增长 75%；全市新建商品住房销售均价 6660 元/平方米，同比增长 14.63%；全市商品房可售面积 432.86 万平方米，其中，商品住房可售面积 277.62 万平方米，库存消化周期 5.3 个月；非商品住房可售面积 155.24 万平方米，库存消化周期 50.9 月。

（三）生活垃圾建设实现全覆盖。各县（市）87 个镇（街）共建设转运站 89 座，“一镇一站”配置建设工作已基本完成。各县（市）87 个

镇（街）1410 个行政村，10704 条自然村，共建成农村垃圾收集点 17541 个。“一村一点”按标准进行管理，农村保洁覆盖率达 100%，农村生活垃圾有效处理率达 90%以上。

（四）按时完成 2017 年省政府下达我市的保障房任务。截止 2017 年 12 月底，新开工建设城市棚户区改造已完成 4269 套，任务完成率达到 100%；基本建成 1000 套，任务完成率达到 100%。我市 2013 年底前政府投资公共租赁住房总套数 3745 套，已分配 3486 套，未分配 259 套，分配率达到 93.08%，任务完成率达到 103.42%；2014 年政府投资公共租赁住房总套数 724 套，已分配 660 套，未分配 64 套，分配率达到 91.16%，任务完成率达到 107.25%；棚户区改造货币化安置已累计完成 1700 户，任务完成率达到 100%。

七、存在问题

（一）预算编制工作有待细化。预算编制不够明确和细化，预算编制的合理性需要提高，预算执行力度还要进一步加强。

（二）是信息化建设滞后。由于投入不足，全市住建系统信息化建设尚未起步，而其他与城市建设管理相关的部门单位，都已投入 1000 万元以上。这与打造“智慧住建”和“智慧城市”的要求，还存在很大的差距，信息化建设的任务十分艰巨和紧迫。

八、今后改进措施

（一）加强预算执行管理的重要意义，要牢固树立“分配与管理并重、投入与绩效并重”的理念，工作重点也不能只放在争项目找资金上，要注重项目实施及效果，提高工作办事效率。

（二）严格执行《预算法》，科学编制部门预算。细化预算指标，提高预算科学性，预算编制前根据年度内单位可预见的工作任务，确定单位年度预算目标，细化预算指标，科学合理编制部门预算，推进预算编制科学化、准确化。年度预算编制后，根据实际情况，定期做好预算执行分析，掌握预算执行进度，及时找出预算实际执行情况与预算目标之间存在的差距，纠正偏差，为科学、准确地编制部门预算积累经验。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